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10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务基本情况：鉴于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额度的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货币互换、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组合。

● 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外汇交易，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是基于公司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进行，但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仍会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日常经营中涉及的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锁定成本、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提高公司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日常经营业务需求，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前述最高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金来源为使用一定比例的银行授信额度或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交易品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货币互换、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组合。

交易对方：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本次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对方不涉及关联方。

（五）交易期限及授权情况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使用期限，则使用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风险可控范围内，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审慎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额度的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可能性。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3、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对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

4、其他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应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遵循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不做投机性交易。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2、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适时选择合适的外汇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外汇衍生品，可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部门设置与人员配备、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及信息隔离措施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对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估。

5、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以日常经营需求为基础，以应对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围绕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情况，依据实际的业务发生情况配套相应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执行，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11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理财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

本次投资额度生效后，前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相应失效。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标的。

2、建立台账对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99,303,385.08	3,988,879,521.17
负债总额	1,988,015,532.31	2,137,216,228.85
净资产	1,811,287,852.77	1,851,663,292.32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633,948.90	-244,262,711.59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以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适当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69,566.62万元，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57.50%，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为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8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为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日常经营业务需求，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前述最高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和《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理财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唐海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唐海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9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依据市场情况定价，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12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基于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拟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委员唐海回避表决。

3、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唐海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注2）	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疆中欧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6.87	
	青岛海新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830.00	756.66	
	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08	业务量未达预期
	海盈（上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00	0.50	注1
	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	1.50	0.94	注1
	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50.00	144.34	注1
	小计	1,186.50	929.3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青岛海新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0.00	132.04	
	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	14.49	
	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	850.00	410.46	注1
	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50.00	334.71	注1
	小计	1,550.00	891.70	

注1：公司因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后存在关联自然人担任海盈（上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万傲”）、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邦”）董事职务的情形，故于换届完成之日起将前述公司界定为公司关联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上表中所示前述关联方2024年度预计金额和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均为其成为公司关联方之日起至2024年12月数据。

注2：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注4）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注3）	占同类业务比例（%）（注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青岛海新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80.00	0.06	756.66	0.07
	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1）	70.00	0.01	0.08	0.00
	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	2.00	0.00	0.94（注2）	0.00
	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50.00	0.03	144.34（注2）	0.01
	小计	1,202.00	0.10	902.02	0.0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青岛海新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5.00	0.01	132.04	0.01
	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1）	10.00	0.00	14.49	0.00
	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	1,350.00	0.12	410.46（注2）	0.04
	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00.00	0.10	334.71（注2）	0.03
	小计	2,625.00	0.23	891.70	0.08

注1：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原监事吴叔耀先生因换届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原监事吴叔耀先生担任董事和高管职务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25年9月24日前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仍为公司关联方。

注2：公司因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后存在关联自然人担任上海万傲、江苏海邦董事职务的情形，故于换届完成之日起将前述公司界定为公司关联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上表中所示前述关联方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为其成为公司关联方之日起至2024年12月数据。

注3：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金额，具体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注4：2025年及2024年“占同类业务比例”的计算基数均为未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青岛海新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海新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海新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255516000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唐海
注册资本	1,444.4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3月20日
股本结构	公司持股36.00011%、青岛陆海威迪斯进出口有限公司持股27.00008%、日本日新运输株式会社持股27.00008%、青岛简道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持股9.99972%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萍乡路53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无船承运业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智能仓储装备销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装箱维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鞋帽零售；箱包销售；母婴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品出租；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软木制品销售；门窗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农副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制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水产品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青岛海新达总资产为10,143.10万元，负债总额为5,142.17万元，净资产为5,000.9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0.70%；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224.64万元，净利润953.71万元。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第二款（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农商联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农商联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MAD49XDN4W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吴叔耀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11月28日
股本结构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持股38%、公司持股27%、宁波联邦昌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25%、奕科联世供应链科技（青岛）有限公司持股10%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下应北路789号3号楼第4层402-4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国际船舶代理；报关业务；报检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纸制品销售；木制容器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包装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波农商联达总资产为1,014.95万元，负债总额为23.75万元，净资产为985.7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34%；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5.56万元，净利润-13.96万元。
关联关系	公司已离任监事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万傲报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MCXA8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令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7日
股本结构	上海万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65%、公司间接持股35%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逸仙路2816号1幢1层E058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报关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万傲总资产为627.71万元，负债总额为219.82万元，净资产为407.8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5.02%；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96.36万元，净利润70.29万元。
关联关系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的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第二款（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邦（江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079896507Y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杜建红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4日
股本结构	江苏鸿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1%、公司持股35%、昆山鸿领众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4%
注册地址	昆山市陆家镇金阳东路333号昆山深国际综合物流港行政楼205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内河船员事务代理代办服务；无船承运业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集装箱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纸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苏海邦总资产为4,036.43万元，负债总额为2,729.13万元，净资产为1,307.3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7.61%；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955.01万元，净利润225.75万元。
关联关系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的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第二款（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注：若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未发生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有偿、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原则为：如有政府指导价格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并结合服务的具体情况确定交易价格；没有政府指导价格的，以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没有可比当地市场价格的，定价依据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同类业务一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了自愿、平等、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分别为10,000万元、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355,889.96万元、49,700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之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相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为166,000万元。上述担保包括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融资租赁、保理等融资业务所对应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子公司（含有效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所有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其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华新材料”）提供的担保额度为50,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96,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

近日，公司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金融租赁”）签署《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滨华新材料与光大金融租赁签署的融资租赁相关主合同提供最高额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滨华新材料与光大金融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将其资产低温丙烷罐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光大金融租赁融资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相应对滨华新材料提供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之内。

东瑞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市分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滨州分行”）近日签署《小企业授信业务借款合同》，办理人民币借款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5年1月22日至2026年1月21日。同时，公司与邮储银行滨州分行签署《小企业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东瑞公司上述借款提供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与借款期限一致。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洪安，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北海大街1567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煤炭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注册资本370,000万元。2023年资产总额926,178.12万元，负债总额568,010.69万元，流动负债336,880.13万元，资产净额358,167.43万元，营业收入58,268.2万元，净利润-3,384.92万元。

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岩山，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858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有毒化学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注册资本150,000.00万元，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2023年资产总额361,782.48万元，负债总额129,957.61万元，流动负债116,414.77万元，资产净额231,824.86万元，营业收入273,407.82万元，净利润25,032.96万元。

三、融资租赁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出租人：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设备：低温丙烷罐

租赁模式：售后回租

融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租赁期限：36个月

债权人：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担保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逾期罚息、挪用罚金、违约金、赔偿金、风险抵押金、名义货款、其他应付款项、乙方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拍卖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履行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主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三年。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09,392.76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05,589.96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5.88%和35.55%。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5-00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0亿元至人民币130亿元，同比增加79%至94%。

2.预计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5亿元至人民币125亿元，同比增加74%至8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0亿元至人民币13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人民币53亿元至人民币63亿元，同比增加79%至94%。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5亿元至人民币12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人民币49